

## 文化纵横

# 中国的诗酒文化

□ 静娴之子

两首《如梦令》中：“常记溪亭日暮，沉醉不知归路”“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和晚年的《声声慢》中“三杯两盏淡酒，怎敌他晚来风急”等，都是在地酒后或独酌时所作。同样，魏晋时代的“建安七子”和竹林七贤，也都是嗜酒如命、醉安成诗的代表。可见，诗人喜酒，酒助诗兴，古今盛行。

再次是，好的诗篇多出自酒后。

翻阅中国古诗词，甚至赋、骈、序、铭，一些最著名的篇目，大多是酒中之品。诗仙李白，平常与酒为伍，饮酒赋诗。一次大醉之后，突然被召进皇宫御命作诗。当着唐玄宗、杨贵妃和众人的面，依然吟诵出千古名篇：《清平调》，其中“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把杨贵妃赞美到什么程度，连天上的云彩都想成为她的衣裳，盛开的牡丹花都想成为她的容颜，这种神来之笔，也只有醉中才能想象出。书圣王羲之的天下第一行书《兰亭集序》是在什么情况下写的呢？永和九年，也就是公元353年的三月三日，是上巳节。这一日，王羲之带了孙绰、谢安、羊玄之等名流，并王羲之共42人雅集，踏青饮酒、流觞曲水、一觴一咏，畅叙友情。与会之人共形成37篇佳作，并公推王羲之作序，大醉兴起之际，王羲之提笔一气呵成，不光成就千古名篇，书法也成为千古第一行书。据说王羲之在次日酒醒后，自己都不相信能写出这么好的文章和书法。无独有偶，苏轼的《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是怎样产生的？苏轼忆怀：“丙辰中秋，欢饮达旦，大醉，作此篇，兼怀子由”。《兰亭集序》和《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是这样出身的，许多名作也是这样。欧阳修的《醉翁亭记》、王勃的《滕王阁序》、晏殊的《浣溪沙·一曲新词酒一杯》、白居易的《琵琶行》《问刘十九》《醉赠刘二十八使君》、李清照的《醉花阴》《声声慢》、陶渊明的饮酒诗二十首等都是诗人用酒酿出的名篇。

第四是，诗酒是人的真情实感的全面体现。

诗酒文化的最大特征，是把诗人的喜怒哀乐愁表达到极致，而且体现到了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

一是借酒抒怀。古人特别善于借酒抒怀。荆轲的《易水歌》、项羽的《垓下歌》、刘邦的《大风歌》，都是酒后抒发的壮志豪情，充分表达了诗人的雄心壮志和理想追求。曹操“对酒当歌，人生几何”是何等豪迈，李白“天生我材必有用”是何等气魄，而“黄河之水天上来”又是何等雄壮；辛弃疾一生都梦想北伐，收复失土，但总难如愿，于是借酒明志：“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身前身后

之名；欧阳修借酒寄情山水，“山水之乐，得之心而寓之酒也”；陶渊明不满意自己五个孩子的表现，最后想通了：“天云苟如此，且进杯中物”。所以，杜甫总结说：“宽心应是酒，遣兴莫过诗”。

二是以诗酒寄情。从古到今，中国人有为亲友远行送别和欢迎亲友远道归来的习俗，而在迎来送往中，酒是必备的，要以酒壮行和以酒还乡，而在古代，对于仕官阶层，仅仅有酒还不够，还得作诗寄情，最出名的莫过于王维的“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如果要再隆重喜庆，还需要丝竹管弦之声。白居易在友人告别时，“醉不成欢惨将别，别时茫茫江浸月”“忽闻水上琵琶声，主人忘归客不发”“移船相近邀相见，添酒回灯重开宴”，到了这个状态，高兴了，摆酒，再喝上，兴尽悲来，这才有了千古绝唱《琵琶行》。李清照在去丈夫任上时，与姊妹亲友告别喝醉了，走了一天路，到了驿馆，酒还没醒，“忘了临行，酒盞深和浅”，文人如此，武将更甚，从皇帝到下级军官，出征要以酒壮行，班师要以酒欢度，所以才有了“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声，沙场秋点兵”“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再到后来，酒就成了一种象征，到了现代，婚嫁嫁娶，迎来送往，甚至播种庆寿等等，都必有酒。

三是以诗酒言情。相思时，“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忧伤时，“何以解忧，唯有杜康”“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消愁愁更愁”“潦倒新停浊酒杯”“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李贺最惨，其在《开愁歌》中，“旗亭下马解秋衣，请贳宜阳一壶酒”“临歧击剑，忧伤至极唯有喝酒才能解脱，但却身无分文。虽已有秋凉了，他还是解下秋衣，拿到酒店换酒喝，衣服当了，酒也喝了上，愁苦还是如故；“壶中唤天云不开，白昼更闲凄凄”，看不到天日，内心是何等凄凉。忧伤时借酒消愁，高兴时借酒助兴，杜甫在听到官军收复了河南河北后，高兴得像个孩子：“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做伴好还乡”。李白喝高兴了，仗剑起舞：“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当天喝高兴了还不够，还约第二天：“我醉欲眠卿且去，明朝有意抱琴来”。白居易清静了也约酒，他问“刘十九”：“绿蚁新醅酒，红泥小火炉。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下班了，与友人温着火，品着酒，聊着诗，多么幸福呀！总之，以诗酒抒怀最真切，以诗酒迎送最浓烈，以诗酒传情最深沉，诗和酒，让人的情感攀上顶端。

对诗，我过去不懂，对酒，也喝的不雅。现今学习古人，学习先贤，但愿未来，能读点儿诗词，让自己增点文气，喝点儿小酒，让自己有点雅气。些微感悟，权当自省。

## 读刘云散文集《风吹过秦岭》即感

# 秦岭之子的眷恋与沉思

□ 毋燕

最后留守着的老人和女人们”。尤其第二辑中，无论是《秦岭问农记》《草莓风景》中对农事的关注，还是《玉米的基本面》《美丽乡村愁》中的努力和自勉，《水边纪事》《田埂的尽头》中的揪心的疼痛，都是在整个社会大背景下，面对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作者用写实的方式感受着家乡人的辛酸苦辣，抒写着自己的无奈、忧虑。“生锈的犁正在被季节擦亮，耕种的图景注定抹不去。我们正在做什么，怎样帮助返乡并最终扎根下根的农民兄弟们，把自己那份地种好，家家户户稳住了，一个村子就稳住了。”当然，还有决心改变现状的决心和信心，这不仅是家园情怀真挚的价值取向，也是一份基层执政者的自觉和自律，更彰显着一位作家深沉的悲悯情怀和职业担当。第三辑的《清水》《有情》《城市与职业》《城市与河水》，则将目光聚焦在了现代城市的发展建设。“我也常思我寓居的这个城市，这个理应像汉江的水那般清透的城市，她的文化基因到底是什么，但城市的垃圾，车流中腾起的灰尘，她的人的尖刻，无理也要争三分的世相，越来越找不到自己出处的朝向的城市建筑，叫我沉默无语，面对古老的汉江，映出的这个临江富水的城市的影子，久久，在水中模糊不清。”对于作者日复一日的疑惑、不满和忧心，我们也在思考着，在城市化程度越来越高的今天，面对竭泽而渔的“近视”发展现状，农村未来的发展道路怎么样才能越走越远，并实现长期的绿色发展？

三

在《风吹过秦岭》这部散文集中，洋溢着一种清新的乡土质地的包容感。生于此、长于此并工作于此，作者的散文语言与他所表现的生活内容正相和谐。作者的语言中一种“秦岭式”的抒怀方式，在看似随意中峰峦迭嶂，质朴的文字饱含韵味，在娓娓道来中沉淀着情感的追溯和超越，在不刻意的谋篇中又善于统摄把握，无论是喜是忧，是回忆还是展望，都被为贴片自然，跳动秦岭之子火热的心。“我大伯娘只要有时间，比如从地里回来，或下雨天了，一家人坐在火塘边，她总会把我抱在怀里，直到猫睡去我唠叨我的脑门。”

如此自然本色的文字效果，来源于作者的锤炼，更得力于作者孜孜不倦的文体追求。

文体自由是散文的长处之外，除过取材的生活化，还有情感的真挚真切，细节的可粗可细，当然行文上“浓妆淡抹总相宜”也是应有之义。比如《秦岭过夏》中对四季的描写，带给读者的不只是文学的语言魅力，还有洗净铅华的返璞归真，文章整个思想和心性都与生气勃勃的大自然原生态相对接。正如文字：“生活也是不加修饰的，时鲜，捧着碗就可以喝，老林子深刻地生长着，与庄稼一起布置着夏天的田野的风景，走进去，有大蒜辣子加新鲜花椒的气味，这气味一定熏制得人很简单。”在作者深情质朴的散文语言中，我们感受到一种亲切的乡土气息和生活智慧，还有着诗意的审美趣感。

刘云是一位独具风格、颇有创造力的诗人，他的文学语言富含诗质的韵致。在散文创作中，作者将质朴的诗情注入其中，没有丝毫的做作和忸怩，甚至至拙，淡雅而隽永。用如此唯精唯美的情感和语言表现秦岭山乡生活，可谓水乳相融，相得益彰。

很喜欢他的《泪云飞》《秦岭三章》《美丽乡村愁》《粮食亲戚》《秦岭秋》《幸福心情》中细腻的文字，这些作品有着诗的气质，主情世界与审美韵致的结合，涌动着浓郁的韵律和充沛的激情。青年时他徜徉于国度，用韵律和节奏唱着豪情和志向。后来他沉入了人生，以诗人的心态和笔调从事散文创作，为散文注入深切精微的内在张力。“到了南秦岭，一如南秦岭本身，一手挽了黄河，一手挽了长江，左耳是秦东的锣鼓声，右耳是南地的丝弦声，这样的诗人般的情景，常常从一个个普通的游者的胸中迸发，毫不叫人感到夸张和虚假。”诗质融于散文，自然多了浓浓的诗韵。

刘云散文极善于细节的描摹，他的抒情与评论文字很少单独纯粹地表达，往往与叙事融合得浑然一体，于不经意间便传达出自己的情绪主旨。文集中大段有关“雨落汉江”的描绘，生动、有味，使人如闻其声，如见其形，如临其境般地感受着水的清澈，润泽着自我的心灵。“比如香溪山上的浓密的松林，是鼓成一排排绿色的大帆的，松林上方的雨比城里更加地密集而有力。县河从枣园以及张滩数万亩的滩地中间穿过，水量大增，但并不浑浊，热闹地泛起着一浪高过一浪的水花。滩地里各类庄稼、菜蔬在雨中拔节，身心分明渐渐饱胀着生长的冲动。江北的高合地上，比如建民、张岭、关庙一带，黄沙地上，雨穿过建筑和树林，透彻地渗进地层，渐渐饱满，鼓出细细的金黄色的细流，从合地上一条一条的细小的沟渠里流向更大的沟河里，汇入了不远处不远的汉江。它们带着金黄的颜色来，在融入汉江后，却没有任何踪影。深透的汉江包容着无数细流，滤去污浊，暴烈的气派使自己保持着清澈无比。”读这段文字，在场感、立体感、生命感纷至沓来，顿觉阅读是种至美的幸福。

第三辑中的《温暖怀抱》《惶恐三章》，在时光流逝的变化描写中，寄托着作者人生的感悟和回归生命本真的热望。第四辑中的《粮食祖宗》《洋芋娘娘》《林中纪事》等同样有关山乡农人在不同历史阶段的情态变化，《一棵树》《信访名家》中对历史的沉思和质问，都沉淀作者深度的入生领悟。中了大爱的气度，质朴的文字顿生灵性，简练而诚挚的语言流中，寄托着作者对历史的追寻以及对生命的思考，这是一种包容性的作家情怀和写作魄力。

四

刘云的散文展现着自我独特的话语方式和精神系统，其浓郁的地域风情是在秦岭这块文化沃土的濡染和滋养下，于作者自我的成长经历中日渐形成的。读《风吹过秦岭》，是一种美的陶冶，既可浸淫于诗质内文字的艺术享受，又得以饱览秦岭特有的人文风情，还能够深深感染于作者那深沉的赤子情怀。不仅如此，作者对深深融入作品打上时代印记，这并非只是对山乡故土纯粹的眷恋与热爱，更是对整个中国农村发展、乡村振兴事业的持久关注，因此，流连于文字之间，这些精深思想和清透的美感经验，共同地激发起了我们阅读的共鸣和探讨。

(作者系陕西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 安康诗人蔡淼获第八届扬子江年度青年诗人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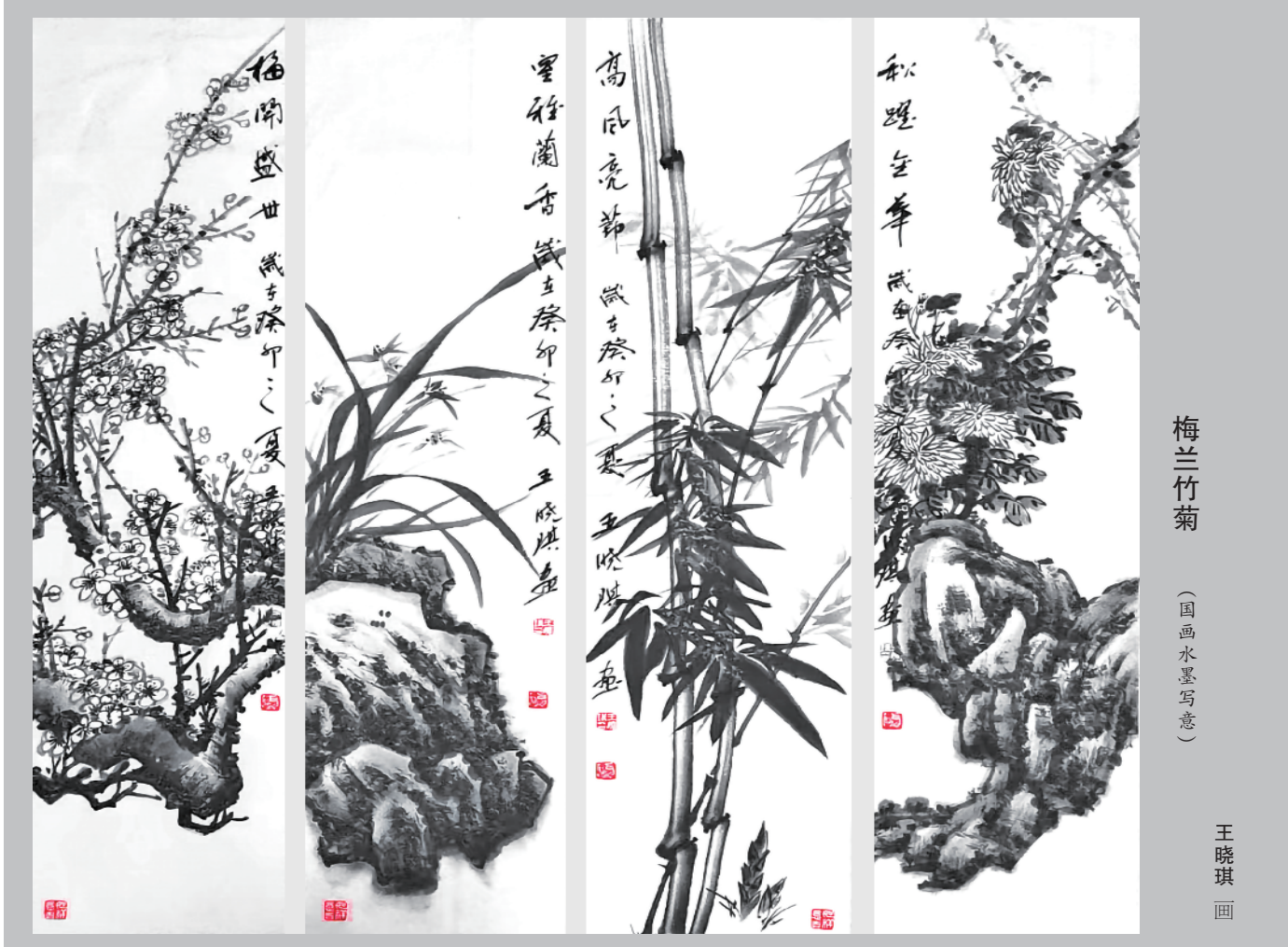
本报讯(记者 梁真鹏)5月27日，安康“扬子江年度青年诗人奖”颁奖仪式和“野马渡青年诗歌论坛”在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盛大举行。由江苏省作家协会、《扬子江诗刊》编委会、昆山市作家协会等联合承办的这次会议，旨在为年轻的文学创作者们提供一个展示自我、交流经验和观点的平台，推动和促进中国文学创作的蓬勃开展。安康90后诗人蔡淼凭借《南疆木器》获得

第八届扬子江年度青年诗人奖，这是安康诗人首次摘得该奖项。

评委一致认为蔡淼的诗歌作品《南疆木器》以沉毅、恭谨的视角，为人类与木头之间建立了一种谦逊而可靠的关系。客观冷静的描摹和叙述，如木质纹路，缓缓指向时间、故土、生死、场景和容纳了南国人民独具特色的生活场景和智慧。于细节中藏幽微，于朴实中求真切，用文字

在木头涅槃的过程中置入人性的活力，在唤醒木头的另一种使命时，为我们勾勒了南疆人民对岁月表达的仪式感和人类生活的艺术。

“扬子江年度青年诗人奖”由江苏省作家协会和《扬子江诗刊》于2015年设立，旨在发现和挖掘35周岁以下的青年诗人，推介具有天赋、学习力强的诗评作品，全国共8名青年诗人获奖。



梅兰竹菊 (国画水墨写意) 王晓琪画

一

一个人的生长环境，基本决定了其性格风度、价值取向。对于作家而言，当他进行创作时，这些潜移默化地投射到文本的写作中，他的自我意识必然会落脚于特定区域的文化根基上。法国史学家兼艺术批评家丹纳在《艺术哲学》中写道：“艺术作品的产生取决于时代精神和周围的风俗。”即是强调了艺术品产生时的影响因素和“精神生长环境”。这里的“精神”，即习俗习惯和时代精神，主要指的是作家童年、少年的生长地的自然风物、民俗民情、文化特色、历史底蕴、这些独特的自然和人文因素日复一日滋养着作家的情感世界，熏陶着、感染着，内化作为最基本的乡土文化心理素质，表现为悠远绵长的乡情、乡思、乡恋，最终形成一种乡土情结、故乡意识和家园精神。

对于散文创作而言，这点表现得尤为突出，因为散文本身就是和个人的生活经历和生命体验密切相关的一种文体，是作家主体基于自我生命体验而对自我生命体以及自我自我相关的群体生命形态的呈现、抒写、咏叹与追问。因此，受特定区域文化的熏陶浸染，当作家从事散文创作时，主体意识会自然而然秉承自我的价值认同，把特定区域独特的自然景观、地理地貌、民情民俗、历史文化、传统认知和价值观念等因子融汇其中并审美地表现出来。

刘云的散文，字里行间弥漫着对山乡深深的眷恋和热爱之情，是大地之子深情的吟唱。他总是把笔触放在最熟悉最亲切的乡间风情，写农人农事，写风写物。对故乡风土人情的熟悉与眷恋，对父老乡亲的爱戴与感激，对山水草木的观察与体验，对山乡今昔变化的追思和感怀，都凝聚着对家乡浓浓的乡土情结，所有这些都构成了其散文创作的主要内容。

秦岭以她独特的魅力养育着生活于此的人们，生活于此，是一种幸运的恩赐。多年来，在忙于政务之余，作者一直不间断地思考，以敏锐的触角探知秦岭、解读人生，并付诸激情的文字表述自己的情怀。对于作家，故乡不只是记忆，更是一种艺术上必不可少的想象，一种能够提供创造力的不竭源泉。刘云自觉、自然地将所挚爱的秦岭当成自己创作的精神基地，丝毫不故弄玄虚，矫饰卖弄，而是紧扣秦岭风情，传达着心灵深深的喜欢。目之所及，秦岭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作者都是信手拈来，一幅幅秦岭风物画卷宛若瞬间而作，都洋溢着浓郁的乡土气息。

在第一辑《秦岭行走》中，作者对家乡炽烈的喜欢，跃然纸上。“一块石头”《亲爱与水》《菜花强悍》《秦岭秋》都给读者带来心灵上的愉悦与心灵的澄明。《秦岭三章》《雨音乐》《水有根》，单看题目，就让人有种回归自然的轻盈之感。“而我另一重地，是水珠子快速进入到了树根，那里完全是我所听到的，网状的根系，由于冬天的长久的沉默之后，春天来得那么有力，它们在泥巴中抖动，无数的丰沛的萌动的生命最简单的信息，相互叩问或拥挤着，这让泥巴本身有了生命的温度。”在作者眼里，乡土文化鲜活而富有生机与活力。我们发现，文章自始至终都散发温暖的、亲切的吸引力，初看，还交融着作者的乡土气息扑面而来，而随着作者的深入，还交融着作者对秦岭的痴情，还有那种远离了喧嚣和浮躁，洗净铅华的真实和朴素，以及由此生发的沉潜与细腻。第二辑中的《大地》《乡村音乐》《茶本真》《雨落汉江》。这些描摹秦岭的文字中奔涌着真挚而深婉的情感溪流，浸润着博大的情怀、生命的力量、清新纯净的心灵和独一无二的骄傲感和对这片土地最深沉的爱。在第四辑《杂食者》《基本口味》中，作者咀嚼山乡人事的沧桑历史，追寻着昔日山乡大地健康的性情和无数令人感动的美好瞬间，颂扬着大自然和人性人情的至真、至善、至美。

二

作者在当下真实可触摸的生活中建构起心灵与秦岭的对话、精神与万物的融合，一些生动的生活日常和典型细节看似随手拈来，实则凝聚着作者沉甸甸的现实思考，深化着文章的深度并拓展着作品的广度。

《风吹过秦岭》，读来让人尤感亲切，不仅在于所写之景，更缘于描摹之景中所内蕴着的对世事更替、沧海桑田的理性认识。作者不是以他者的眼光、彼在的立场、“游”的过程来表现秦岭风情，而是以自我的眼光、此在的立场与“居”的体验来表现，秦岭已经完全融入作家的情感世界中。如果说对秦岭历史文化的书写侧重于温暖回忆的话，那么有关乡村生活的体验则更多地传达了作者理性的思考和强烈的忧患意识。第二辑的《清明是立住生子的》，热爱人生、热爱生活的体悟、清明的理性、人生的智慧，都化为与时俱进的时代思考。潺潺而流的语言、娓娓而谈的闲话方式描述着家乡大地上的历史变革、人文景观、乡土风物以及作者乡间生活的审美体验。我们从其中感受到了秦岭风物的生命魅力，还能共情到作者对家乡的时时刻刻关注以及对生存意义的追问。只有精神真正扎根乡土的人，才会养成博大的胸怀，才会密切关注家乡的未来并指出向上的希望。在表现乡土现实关切生活活力的同时，作者还对当代农民的生存困境进行着密切的关照。

第一辑的《植物性》《田埂的尽头》，对农村发展模式及理念的思索是沉重的，“望着山谷间的坝子里那些庄稼，它们依然青葱着，好像它们年年就是这样青葱着一样，乡村依然是美丽着，但耕种这美丽的，只是